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崇府复〔2022〕11号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本区污水 处理系统及污泥处理处置专业规划 (2020—2035年)的批复

区水务局：

你局《关于报请审核〈崇明区污水处理系统及污泥处理处置专业规划(2020—2035年)〉的请示》(沪崇水务〔2022〕63号)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有关意见批复如下：

同意《崇明区污水处理系统及污泥处理处置专业规划(2020—2035年)》，请你局按照规划要求牵头抓好推进实施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2年5月3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区发展改革委、区财政局、区规划资源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建设管理委、区绿化市容局，生态企业集团、生态旅游集团、东滩建设集团、现代农业园区。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5月31日印发